



WASION METERS GROUP LIMITED

威勝儀表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3)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二零零六年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營業額約人民幣596.91百萬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445.65百萬元)，升幅約為34%。
- 三相電子電度表的銷售收入增至約人民幣360.49百萬元，較二零零五年上升約14%。
- 單相電子電度表的銷售收入增至約人民幣73.54百萬元，較二零零五年上升約107%。
- 數據採集終端及電能管理系統產品的收入增至人民幣162.89百萬元，較二零零五年上升約71%。
- 年內盈利約人民幣151.74百萬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15.97百萬元)，升幅約為31%。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22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0.24元)。
-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7港仙(相等於人民幣0.070元)。**

威勝儀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往後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利潤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596,910	445,648
銷售成本		<u>(312,601)</u>	<u>(210,485)</u>
毛利		284,309	235,163
其他收入	4	8,634	2,705
其他收入淨額	4	2,063	21
分銷成本		(48,966)	(45,043)
研究及開發成本		(15,778)	(14,628)
行政費用		(51,938)	(33,377)
其他經營開支		<u>(10,387)</u>	<u>(8,290)</u>
經營溢利		167,937	136,551
融資成本	5(a)	<u>(9,500)</u>	<u>(12,217)</u>
除稅前溢利	5	158,437	124,334
所得稅支出	6	<u>(6,701)</u>	<u>(8,362)</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51,736</u>	<u>115,972</u>
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	7(a)	<u>49,297</u>	<u>38,818</u>
每股盈利	8		
基本 (人民幣元)		<u>0.22</u>	<u>0.24</u>
攤薄 (人民幣元)		<u>0.21</u>	<u>0.24</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807	87,846
在建工程		4,653	1,093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權益		38,290	10,567
無形資產		60,040	53,066
遞延稅項資產		—	497
		<u>199,790</u>	<u>153,069</u>
流動資產			
存貨		106,594	85,43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393,558	247,113
抵押存款		71,489	52,1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8,182	206,434
		<u>729,823</u>	<u>591,12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174,601	151,930
銀行貸款		163,700	39,740
應付所得稅		4,765	5,939
		<u>343,066</u>	<u>197,609</u>
流動資產淨值		<u>386,757</u>	<u>393,51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86,547</u>	<u>546,58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75,000
遞延稅項負債	671	—
	<u>671</u>	<u>75,000</u>

資產淨值	<u>585,876</u>	<u>471,586</u>
------	----------------	----------------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331	7,331
----	-------	-------

儲備	<u>578,545</u>	<u>464,255</u>
----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585,876</u>	<u>471,586</u>
----------------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u>471,586</u>	<u>169,113</u>
直接在權益確認之收入淨額：		
兌換公司以非呈列貨幣之 功能貨幣列賬之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0,359)	(377)
年內溢利	<u>151,736</u>	<u>115,972</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 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u>141,377</u>	<u>115,595</u>

年內宣派或批准之股息	(38,818)	(35,000)
資本交易所產生之權益變動：		
配售及公開發售所發行之股份	—	1,874
兌換可換股債券所發行之股份	—	461
已收股份溢價淨額	—	219,54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11,731	—
	<u>11,731</u>	<u>221,878</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之權益總額	<u>585,876</u>	<u>471,586</u>

附註：

1 全年業績回顧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初步公佈之數據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之本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比較，並認為數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所進行的工作乃有限度，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的任務，因此本公司核數師對本公佈不發出保證。

2 本公司背景及呈報基準

(a) 本公司及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以經綜合及修訂者為準））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為整理本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完成重組（「重組」），本公司因而成為本集團屬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上市。

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六日刊發之招股章程。

(b) 呈報基準

由於所有參與重組的公司於重組前及緊接重組後均由同一單一最終股東吉為先生所擁有，故重組後本集團被視作持續經營實體，並繼續為最終股東帶來重組前已存在的風險及收益。因此，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條「共同控制業務合併會計法」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於該兩個呈報年度(而非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均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為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及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計(以較短者為準)的業績。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均已於合併時對銷。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此基準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公允地呈列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與財政狀況。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開發、製造及銷售電度表及相關的數據採集終端，以及提供軟件開發服務。

營業額指向客戶提供貨品的銷售價值及提供軟件開發服務的收入，除卻增值稅及任何營業折扣。年內確認為營業額的各主要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三相電度表	360,488	315,021
銷售單相電度表	73,537	35,489
銷售數據採集終端	155,030	84,817
提供軟件開發服務的收益	7,855	10,321
	<u>596,910</u>	<u>445,648</u>

4 其他收入及收入淨額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4,878	912
退還增值稅	3,519	1,618
其他	237	175
	<u>8,634</u>	<u>2,705</u>

其他收入淨額

匯兌收益淨額	908	—
其他	1,155	21
	<u>2,063</u>	<u>21</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機關發出之相關批准文件，本集團之一間在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有權就出售自行研發之軟件而獲退還增值稅。退還增值稅為超逾出售自行研發軟件而賺取之收入3%之已支付增值稅金額，並於有關機關批准退款時確認為其他收入。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之利息	9,167	8,773
兌換前已攤銷可換股債券的折讓	—	2,434
其他借貸成本	333	1,010
	<u>9,500</u>	<u>12,217</u>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2,708	36,141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163	1,44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費用	11,731	—
	<u>56,602</u>	<u>37,584</u>

(c) 其他項目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預付款攤銷	250	250
無形資產攤銷	10,550	12,067
折舊	10,124	7,856
呆壞賬減值虧損	1,629	—
核數師酬金(審核服務)	1,445	1,394
經營租賃支出		
— 租用其他資產(包括物業租金)	3,847	1,106

6 所得稅支出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中國所得稅撥備		
年內撥備	5,995	8,04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62)	—
遞延稅項	5,533	8,049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1,168	313
	6,701	8,362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定及規例，本集團年內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二零零五年：無)。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賺取任何應繳納香港所得稅的收益，故此並無作出香港所得稅撥備(二零零五年：無)。

由於澳門附屬公司為根據澳門離岸法成立的澳門離岸公司，故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均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稅。

根據中國之所得稅規定及規例，一間在中國之附屬公司須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按10%之中國所得稅率繳稅，而該稅率適用於若干在中國長沙之經挑選高科技企業。

根據中國之所得稅規定及規例，一間在中國之附屬公司獲授五年定期減免稅優惠，據此，該附屬公司於首兩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付中國所得稅，隨後三年獲50%之所得稅減免。因此該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獲豁免繳付中國所得稅，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按7.5%之中國所得稅稅率繳稅。

根據中國之所得稅規定及規例，一間在中國之附屬公司須按33%之稅率繳付中國所得稅。該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須繳付中國所得稅，乃因該附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錄得稅務虧損。

一間在中國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購買本地製造之廠房及機器以及研究開發活動而獲授稅項抵免合共人民幣1,003,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14,000元)。

7 股息

(a) 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7.0港仙(相等於人民幣0.070元) (二零零五年：5.3港仙 (相等於人民幣0.055元))	<u>49,297</u>	<u>38,818</u>

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並未於資產負債表日確認為負債。

(b) 於年內獲批准及派付的過往財政年度應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派付的股息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獲批准及派付由一間附屬公司所宣派的 過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	35,000
於年內獲批准及派付由本公司所宣派的 過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u>38,818</u>	—
	<u>38,818</u>	<u>35,000</u>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51,736,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04,247,787股而計算。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15,972,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87,986,908股而計算。有關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零五年 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1
重組時發行的股份	999,999
資本化發行	479,000,000
配售及公開發售所發行股份的影響	6,410,959
兌換可換股債券的影響	1,575,949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加權平均數	<u>487,986,908</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51,736,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08,471,606股計算，其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二零零六年 股份數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04,247,787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以零代價視作發行 之股份之影響	4,223,819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u>708,471,606</u>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發行具潛在攤薄效力之普通股。

分部資產	537,487	181,945	(23,164)	696,268
未分配資產				<u>233,345</u>
總資產				<u><u>929,613</u></u>
分部負債	(122,803)	(73,657)	23,164	(173,296)
未分配負債				<u>(170,441)</u>
總負債				<u><u>(343,737)</u></u>
產生的資本開支	56,327	10,939		67,266
未分配資本開支				<u>1,073</u>
總資本開支				<u><u>68,339</u></u>

二零零五年

	電子電度表 人民幣千元	數據採集終端 及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對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350,510	95,138	—	445,648
分部間收益	<u>1,453</u>	<u>1,272</u>	<u>(2,725)</u>	<u>—</u>
總收益	<u><u>351,963</u></u>	<u><u>96,410</u></u>	<u><u>(2,725)</u></u>	<u><u>445,648</u></u>
分部業績	114,843	24,088		138,931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開支				<u>(2,380)</u>
經營溢利				136,551
融資成本				(12,217)
所得稅開支				<u>(8,362)</u>
年度溢利				<u><u>115,972</u></u>
折舊及攤銷	12,312	7,861		<u>20,173</u>
分部資產	404,837	121,365	(47,845)	478,357
未分配資產				<u>265,838</u>
總資產				<u><u>744,195</u></u>

分部負債	(114,192)	(78,444)	47,845	(144,791)
未分配負債				<u>(127,818)</u>
總負債				<u><u>(272,609)</u></u>
產生的資本開支	22,009	6,070		28,079
未分配資本開支				<u>570</u>
總資本開支				<u><u>28,649</u></u>

地區分部

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故並無呈報地區分部資料。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95,362	209,55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u>98,196</u>	<u>37,555</u>
	<u><u>393,558</u></u>	<u><u>247,113</u></u>

除應收客戶保留款項合共人民幣6,178,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6,339,000元)外，預期所有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後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可於一年內收回。

於資產負債表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三個月內	234,253	129,854
四至六個月內	24,100	48,244
七至十二個月內	15,063	26,200
一至兩年內	21,469	5,260
超過兩年	<u>477</u>	<u>—</u>
	<u><u>295,362</u></u>	<u><u>209,558</u></u>

本集團根據對個別客戶作出的信譽評估，一般授予三至六個月的信貸期。視乎商議結果，若有長久交易記錄的客戶可享有較長信貸期。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46,902	23,709
應付賬款	79,002	52,927
預收款項	24,397	29,29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4,300	43,162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2,838
	<u>174,601</u>	<u>151,930</u>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將於一年內清還。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付票據均由本集團的抵押存款作質押。

於資產負債表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內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到期或於要求時償還	77,399	59,859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48,505	16,777
	<u>125,904</u>	<u>76,636</u>

12 不作調整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下簡稱「新稅法」)已由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稅率統一為25%。一間在中國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獲長沙市國家稅務機關授予高新科技企業地位。現時適用於該附屬公司之稅率為10%，即授予高新科技公司緊隨五年定期減免稅優惠期後三年期內之優惠稅率。根據新稅法的相關規定，符合條件的高新技術企業將繼續適用15%所得稅稅率。但是有關新稅法稅收優惠的具體辦法(例如，納稅人如何被判定為可以享受15%低稅率的高新技術企業)尚未頒佈。因此，本集團無法確定該附屬公司是否屬於新稅法規定下的高新技術企業，並無法預計新稅法對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影響。

根據新稅法規定，一間在中國之附屬公司可於五年過渡期內繼續享有五年定期減免稅優惠，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新稅法之預期財務影響(如有)將反映於本集團二零零七年財務報表。新稅法對本集團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中應交稅金的賬面價值沒有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產品為「WILLFAR」及「WILLFAR」品牌的電子電度表、數據採集終端及電能量管理系統。本集團於年內積極推出多種高科技新產品，包括兩款MB系列電度表及具有遠程抄表功能的電度表，客戶對該等產品的反應良好。

電子電度表

於年內，電子電度表的銷售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三相電子電度表及單相電子電度表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60.49百萬元及人民幣73.5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長14%及107%，並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約60%及12%（二零零五年：分別為71%及8%）。

數據採集終端及電能量管理系統

由於數據採集終端及電能量管理系統產品可以協助電力公司記錄及評估客戶的用電模式及電能質素特徵、減少電能流失、偵測竊點及實施現代化電能量管理，從而有助電力公司改善其邊際利潤及提升內部效率，故此市場對該等產品的需求龐大，而本集團作為中國少數能提供電能計量整體解決方案全位服務的供應商之一，於二零零六年，來自數據採集終端及電能量管理系統之銷售收入比去年增長71%至人民幣162.89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28%（二零零五年：21%）。

財務回顧

毛利

二零零六年銷售急速增長，帶動毛利增加。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比去年增加21%至人民幣284.31百萬元。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五年的53%下降至二零零六年的48%，原因主要是由於毛利率較三相電子電度表低的數據採集終端及電能量管理系統和單相電子電度表的銷售增加所導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51.74百萬元，較去年增加31%，並與本集團之營業額增長相符。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人民幣729.82百萬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91.13百萬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合共約人民幣158.18百萬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06.43百萬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約人民幣163.70百萬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14.74百萬元)。就該等銀行貸款而已抵押的資產之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23.28百萬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82.35百萬元)。於二零零六年，本集團銀行貸款之年利率為5.02%至6.73%(二零零五年：5.02%至6.34%)。

匯率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均以人民幣進行交易，而目前人民幣尚不能自由兌換成外幣。本集團以外幣購買原材料之金額比從出口賺取的外幣金額大，故年內人民幣升值並無對本集團之業績造成任何負面影響。於年內，本集團並無簽訂任何遠期外匯買賣合同或其他對沖工具進行對沖以規避匯率波動風險。

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購置設備達人民幣8.59百萬元，以擴大其三相電子電度表的生產能力至年產450,000部。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就建設新生產廠房以人民幣27.97百萬元購入一塊土地。除此等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作出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存款是以人民幣及港元為單位，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若干貸款及票據信貸的質押。此外，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就向一間銀行授予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銀行額度(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九日到期)提供擔保。董事並不認為會根據擔保而向本公司提出申索。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根據擔保之最高責任為人民幣25,000,000元(二零零五年：無)。

前景

對於電度表市場的發展趨勢，未來幾年將是中國電度表產品的轉型時期，電子式電度表逐漸成為市場的主流，高精度電能表呈現快速的發展態勢，電度表行業將致力開發成熟先進的自動測試系統及適用於大用戶負荷的管理系統。本集團的未來發展計劃將主要體現於以下幾方面：

持續開發新產品

對於國內市場，本集團將及時推出科技含量高及毛利率高的新產品，並且積極發展新的重點市場，致力提高本集團於該等重點市場的份額，同時亦會透過合作與併購的方式拓展產品線和市場份額。

擴充生產能力

在產能建設方面，本集團將會透過更有效的資源調配及增加機器設備將三相電子電度表及數據採集終端業務之生產能力提高，以滿足市場的需求。另外，本集團亦會密切監察位於湖南長沙科技園的新廠房建設進度，務求新廠房能按計劃之時間表準時投入生產。

通過合併及收購增加產品種類及提高盈利能力

本集團有意利用國際資本市場來籌募資金，策略性收購生產高質量電度表的中國或海外市場之電度表生產商，從而增加本集團的產品種類及擴大於中國及海外的市場份額，並提高盈利能力。

拓展海外市場

本集團將繼續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務求使出口業務達到一定的規模。繼成功開拓非洲和東南亞市場後，南美及歐洲市場是本集團下一個要開拓的目標海外市場，預期未來的出口業務佔集團總營業額之比例將會逐漸增加。

加強銷售及優化資源分配

本集團對銷售隊伍進行了合理化整合，形成一支實力雄厚的營銷團隊進行市場推廣；同時亦通過整合各附屬公司的資源，以優勢互補的方法來控制成本費用，提高本集團之盈利。

增強研究及開發能力

強大的研發能力是本集團成功的其中一個主要因素，本集團將增加研發費用預算，並增聘專業研發人才，繼續研發針對大用戶的新款電度表及某些關鍵通信技術的研究，提升現有電能量數據採集終端及電能量管理軟件系統的技術水平，致力將電能質量監測儀產品系列化。此外，本集團亦繼續與清華大學合作研發三相有源電力濾波器裝置。

其他資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294名僱員(二零零五年：1,072名)。於二零零六年，員工成本(包括其他福利及界定計劃供款)合共人民幣56.60百萬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7.58百萬元)。僱員酬金按照僱員的工作表現、經驗及現行市場情況釐定，而酬金政策會定期進行檢討。本公司亦設有購股權計劃，以嘉許及表揚合資格參與者曾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向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四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7.0港仙(二零零五年：5.3港仙)，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派發予各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至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所有交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董事會確認其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並透過本集團既定的財務及法律程序而承擔有關責任。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負責透過獨立評估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協助董事會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審核委員會亦會處理其他由董事會委派的工作。

審核委員會的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在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佈的電子版本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稍後將寄發予本公司各股東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吉為
曹朝輝
王學信
鄭小平
廖學東
曾辛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金明
潘垣
許永權

承董事會命
威勝儀表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吉為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